

2022年江西省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

# 湖口县城山镇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

建

设

方

案

湖口县林业局

江西山和林业工程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

# 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江西山和林业工程咨询事务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章开灵

资质等级：甲B级

证书编号：甲B14-001

有效期至：2023年10月31日

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资源、荒漠化土地、草原修复和保护等调查监测和评价；森林分类区划界定；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实施方案编制；林业专项核查和资源认定；林业作业设计调查；林业工程规划设计；林业数表编制；国家、地方或行业林业标准制定。

发证机构（印章）



2018年11月01日

**项目名称：**湖口县城山镇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建设方案

**委托单位：**湖口县林业局

**编制单位：**江西山和林业工程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书：**

**资质等级：**甲 B 级 证书编号：甲 B14-001

**发证机构：**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

**项目成果编号：**赣山林字〔2022〕第 030401 号

<b>法定代表人：</b>	章开灵	研究员
<b>总 经 理：</b>	刘永铭	注册评估师
<b>总 工 程 师：</b>	廖为明	教授
<b>项 目 负 责 人：</b>	胡家兴	助理工程师
<b>审 核 人：</b>	廖为明	教授

## 成果文件编制名单

江西山和林业工程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参加人员	： 查勇星	高级工程师
	胡东锋	工程师
	胡家兴	助理工程师
	吴鸿宇	助理工程师
	黄成	助理工程师
	余伟男	助理工程师
	查明锦	助理工程师
执 笔	： 胡家兴	助理工程师
制 图	： 黄成	助理工程师
制 表	： 吴鸿宇	助理工程师
校 对	： 查勇星	高级工程师

# 目录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 1 -
1.1 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	- 1 -
1.2 项目区现状 .....	- 1 -
1.3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 6 -
1.4 小微湿地示范点问题诊断 .....	- 9 -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	- 11 -
2.1 指导思想 .....	- 11 -
2.2 基本原则 .....	- 12 -
2.3 编制依据 .....	- 13 -
第三章 建设任务、目标与成效 .....	- 15 -
3.1 建设模式 .....	- 15 -
3.2 建设任务 .....	- 15 -
3.3 建设目标、成效 .....	- 15 -
第四章 实施内容 .....	- 17 -
4.1 技术路线 .....	- 17 -
4.2 建设重点 .....	- 17 -
4.3 建设内容示意图 .....	- 23 -
第五章 投资概算与资金筹措 .....	- 24 -
5.1 资金来源 .....	- 24 -
5.2 资金安排 .....	- 24 -
5.3 资金管理 .....	- 25 -

第六章 保障措施 .....	- 26 -
6.1 组织管理 .....	- 26 -
6.2 保障措施 .....	- 26 -
第七章 效益分析 .....	- 27 -
7.1 生态效益 .....	- 27 -
7.2 社会效益 .....	- 27 -
7.3 经济效益 .....	- 27 -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小微湿地范围图
- 3.项目区水系图
- 4.土地利用现状图
- 5.项目总体布局图
- 6.湿地植物配置图

**附件：**

- 1.关于请求实施小微湿地建设项目的申请报告
- 2.湖口县林业局关于小微湿地建设方案的审查意见
- 3.土地权属证明
- 4.小微湿地管护承诺书

##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1.1 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湖口县 2022 年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拟设在湖口县城山镇团山村青年场（团山中心村）。团山村为项目建设实施单位，城山镇人民政府为项目主管单位。

团山村是湖口县“十四五”规划重点建设村。2022 年，城山镇党委、政府计划投入资金 1000 万元将团山中心村重点提升打造，把乡村振兴和农村“宅改”结合起来，将其建设成为全县的示范村。团山村委会高度重视小微湿地建设，聚力打造团山中心村，一是向上力争各项财政资金扶持；二是积极自筹资金，发动 2002 年 8 个自然湾整体搬迁至团山中心村的 188 户群众每户自筹 2000 元，合计已筹集 37.6 万元；三是鼓励乡贤和当年在此上山下乡“知青”赞助集资。通过小微湿地打造与知青文化深度融合，既为居住在团山中心村 183 栋房屋的 750 名乡亲提供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又让知青文化得到传承发扬，同时还使群集栖息于此的成千鹭类候鸟变留鸟。

### 1.2 项目区现状

#### 1.2.1 项目选址

项目拟选址城山镇团山村青年场，项目区地理坐标：  
(116.276275°，29.606991°)，面积 26.9 亩，其中项目使用坑塘水

面 18.2 亩，不在湖口县二调湿地数据库内，不在湖口县保护地范围内。

项目拟选址城山镇团山村青年场，

项目区地理坐标：（116.276275°，29.606991°），

面积 26.9 亩，其中项目使用坑塘水面18.2亩，

不在湖口县二调湿地数据库内，不在湖口县保护地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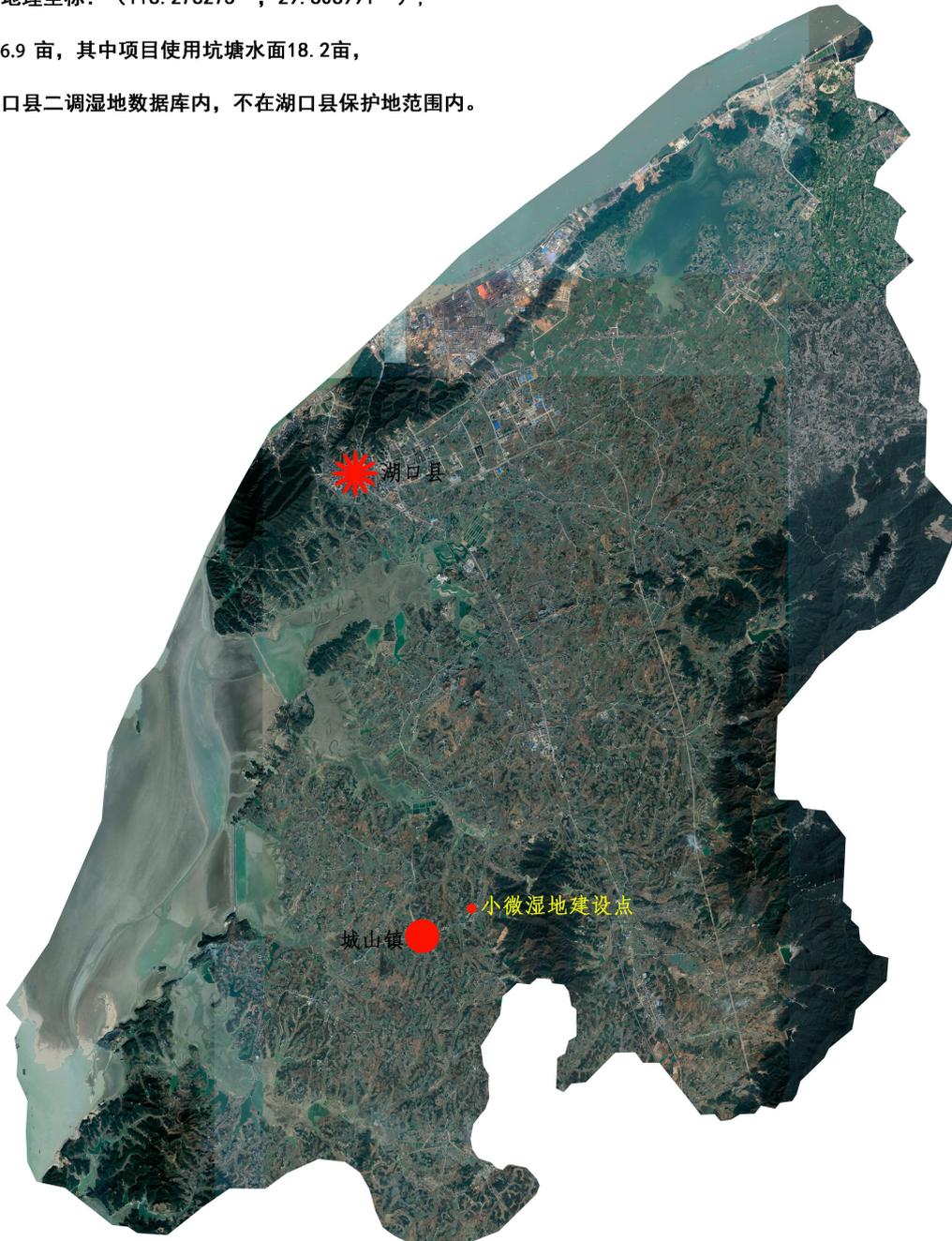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建设位置图



图1-2项目建设范围图

## 1.2.2 项目区概况

### 1.2.2.1 社会经济概况

(1) 人口：团山村共有共 265 户，人口 1175 人，现有党员 32

名，在职在岗的村干部 5 人。

(2) 土地面积：全村共有耕地面积 1738 亩、山林面积 1840 亩、水域面积 300 余亩。

(3) 经济状况：经济来源主要为外出务工。

(4) 交通：X265 县道连接 Y789 乡村公路直达。

### 1.2.2.2 自然资源概况

#### (1) 地质地貌

项目区为属低海拔山丘陵地貌。

#### (2) 水文

地势由东南向西北倾斜，项目区水系主要依靠地表水与雨水。水位随季节的不同而发生变化，月平均水位以 7 月最高，其次是 8 月，以 1 月最低，12 月次之。

#### (3) 土壤

项目区内土壤主要红壤、水稻土、粘土。

1、受淹土壤：一般可分为草甸土、草甸沼泽土和水下沉积物三种。

2、非受淹土壤类型：主要有红黄壤、潮土和水稻土等三种类型。

#### (4) 气候

项目区属北亚热带湿润性气候区，热量丰富，雨量充沛，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 17.4℃，积温在 5358.7~5402.1℃；最冷月（1 月）平均气温 4.2℃，最热月（7~8）平均气温 28.8℃，有记载极端最低温 -10.3℃、极端最高温 40.3℃；常年无霜期 258.8 天；年平均降水量

1442.5 毫米；全年实际日照总时数平均 1983.8 小时，日照率为 45%。

### 1.2.3 土地利用现状

示范点项目建设区总面积 1.795hm<sup>2</sup>，其中农村道路 0.0688hm<sup>2</sup>；公共设施用地 0.2154hm<sup>2</sup>；坑塘水面 1.254hm<sup>2</sup>；其他草地 0.0708hm<sup>2</sup>；城镇道路用地 0.186hm<sup>2</sup>。



图 1-3 土地利用现状图

### 1.2.4 小微湿地现状

经调查，项目建设区由 3 个水塘组成，湿地类型为坑塘水面。

(1) 水环境现状：拟建项目区为城山镇团山村，水体流动性差，主要依地表水和雨水补水，水质受季节性影响，枯水期水量减少，且得不到有效补充，水质低于Ⅲ类标准，汛期水质优于Ⅲ类标准。

(2) 植物现状：根据外业调，项目所在区域野生植物以常见物种为主，共有：13 科 23 种，以桂花 (*Osmanthus sp.*)、芒 (*Miscanthus sinensis(Labill.)Warb*)、箬竹 (*Indocalamus tessellatus(Munro)Kengf.*)、狗尾草 (*Setaria viridis (L.) Beauv*)、酸模 (*Rumex acetosaL.*)、构树 (*Broussonetia papyrifera Linn*)、樟树 (*Cinnamomum camphora (L.)Presl*) 等居多。

(3) 动物现状：根据实地调查和访谈，项目所在区域动物共有 15 科 20 种，有白鹭 (*Egretta garzetta(Linnaeus)*)、苍鹭 (*Ardea cinerea*)、池鹭 (*Ardeola bacchus*)、夜鹭 (*Nycticorax nycticorax*)、猫头鹰 (*Strigiformes*)、泥鳅 (*Misgurnus anguillicaudatus (Cantor)*)、黄鳝 (*Monopterus albus Zuiew*)、泽陆蛙 (*Rana limnocharisBoie*)、沼水蛙 (*Rana guentheriBoulenger*)、鲢 (*Silurus asotus*)、北草蜥 (*Takydromus septentrionalisGüenther*) 等。

## 1.3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1) 湿地保护的必要

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就湿地保护作出了一系列决策部署，

把高质量的湿地生态系统作为美丽中国的重要标志，一系列制度和标准规范相继出台，湿地保护修复投入增加。国务院办公厅 2016 年出台了《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推进湿地分级管理，完善中央财政湿地补助政策，实施湿地保护与修复工程，推进乡村小微湿地保护和建设，强化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小区等建设，全力推进湿地保护立法；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单独设立了“湿地”一级地类；湿地保护法正式列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2018 年 2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指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任务，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事关广大农民根本福祉，事关农村社会文明和谐；2018 年 6 月 16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了《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修复湿地等水生生态系统，因地制宜建设人工湿地；2018 年 10 月 22 日，《湿地公约》第十三届缔约方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国提交的《小微湿地保护与管理》决议草案；目前相关部门正在广泛征求意见，加快制定《小微湿地保护与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国家已经关注到小微湿地的重要生态服务功能，小微湿地的建设、保护与可持续利用进入了黄金时期。

## **（2）小微湿地建设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2022 年 2 月 22 日，中央一号文件发布。这是 21 世纪以来第 19 个指导“三农”工作的中央一号文件。文件指出，民族要复兴，乡村必

振兴。

村集体经济发展：目前团山村引进“康泉生态产业园”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 1.2 亿元。项目以水产养殖为基础，以中药种植为特色，以休闲养生为功能，以山水田园为景观，主要有入口观光区、中药种植区、水产养殖区、高效农业示范区、休闲采摘区、养生居住区等六大板块。该产业园着力打造具有本土特色、亮点突出、产业高效、带动一方的高附加值生态产业园，着力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促进农民增收。

县道提升改造：城山集镇至团山村中心村道路全长2公里，于2007年修建，多年来，因地质灾害等因素导致道路破损严重，给群众的出行、生活、生产造成了极大的不便。2022年在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下，该条公路即将修建，目前正在做设计方案，计划投资1600万元，路基宽为8.5米，硬化路面宽为6.5米，建造后将为群众的安全出行提供强有力保障，也为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夯实基础。

团山村村委会对小微湿地建设高度重视，通过开展小微湿地建设，结合现有规划项目，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使团山村 265 户，1175 人改善了人居环境，提高幸福指数。

### **(3) 是弘扬传承知青文化的需要**

1969 年 3 月 24 日，为响应毛主席下达的“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的指示精神，先后共有 30 余名“知识青年”插队到城山镇团山村。1970 年，“城山公社”为了更

好地管理和照顾一批知识青年，拨款在团山村修建了新房，建立了“团山青年场”。青年们与村民一起劳动、为团山村支教、修建水利设施等活动。1978年知识青年离开团山村，十年间，知识青年为当地的发展奉献了青春力量。通过将小微湿地与知青文化相结合，努力将团山村打造成乡村振兴示范点，让小微湿地的绿美化提升环境，让知青文化得到传承发扬。

#### **(4) 湿地鸟类保护的需要**

团山中心村周边是一处白鹭、苍鹭等湿地鸟类的群集栖息地，一年四季有成百上千只湿地鸟类在此栖息觅食，通过小微湿地的建设能更好的为鸟类等野生动物提供生存、活动的场所，留住候鸟低飞的美景，让过去的候鸟变成留鸟，同时也能调节局部气候，美化环境。

### **1.4 小微湿地示范点问题诊断**

(1) 项目区小微湿地以坑塘水面为主，水体流动性差，主要依地表水和雨水补水，水质受季节性影响，枯水期水量减少，且得不到有效补充；

(2) 小微湿地原有岸线陡峭，未能缓坡入水，缺乏生态缓冲带，不利于动植物生长，空间异质性较差；

(3) 基底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堆积，水塘淤泥淤塞；

(4) 小微湿地的水生植物因水位和地形长势不佳，现场仅有陆生植物，缺少挺水、浮水和沉水植物，植物群落结构单一，生物多样性和景观效果差；

(5) 湿地周围仅有一条便道连接村庄，缺乏游览线路和完整步道；

(6) 项目区缺少科普宣教设施，科普宣教效果差。

##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 2.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以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为目标，以习总书记在十九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提出的，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目的，从江西省创建全国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和秀美江西建设的现实需要出发，以保护湿地资源为核心，对接乡村振兴战略，突出重点、以点突破，建设美丽乡村，实现湿地资源有效保护和乡村振兴。2016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出台了《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推进湿地分级管理，完善中央财政湿地补助政策，实施湿地保护与修复工程，推进乡村小微湿地保护和建设，强化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小区等建设；2018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指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任务，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事关广大农民根本福祉，事关农村社会文明和谐；2018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了《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修复湿地等水生态系统，因地制宜建设人工湿地；2018年10月，《湿地公约》第十三届缔约方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国提交的《小微湿地保护与管理》决议草案；目前相关部门正在广泛征求意见，加快制定《小微湿地保护与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国家已经关注到小微湿地的重要生态服务功能，小微湿地的建设、保护

与可持续利用进入了黄金时期。

示范点位于湖口县城山镇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示范点建设，将小微湿地与知青文化相结，融合乡村振兴项目，打造环境优美、生态宜居、传承知青文化、可持续发展的小微湿地。

## 2.2 基本原则

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战略目标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面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小微湿地示范点建设应坚持以下原则：

### （1）生态优先原则

坚持生态优先原则，通过低影响的人工干预来建设小微湿地，为湿地生物的生存提供更加良好的栖息空间；建设有限采用与湿地生境友好的有利于保护湿地环境的本土生态材料和工艺；岸带宜采用自然或生态的护岸措施。

### （2）兼顾社会效益，可持续原则

在保证各项使用功能正常前提下，尽可能降低造价；既要考虑到湿地建设的成本费用，还要兼顾到建成后的管理和运行费用。

### （3）整体性流域原则

应维持和恢复湿地生态系统结构的完整性以及生态过程的连通性，使湿地生物与水体和水成土壤、地形地貌等组成要素形成一个有机结合体。

#### (4) 因地制宜原则

结合现有地貌、地域特色和现有的历史文化和名胜古迹等，因地制宜，体现湿地的独特性、协调性、可观赏性等，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在设计过程中，应充分利用夏候鸟特色景观，融合乡村振兴发展定位，科学合理布置湿地修复工程和湿地景观。

## 2.3 编制依据

### 2.3.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修订）；
- (2) 《湿地保护管理规定》（2017年12月修订）；
- (3) 《江西省湿地保护条例》（自2012年5月1日起施行）；

### 2.3.2 政策文件

- (1)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湿地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林湿发〔2019〕118号）；
- (2) 《江西省林业厅关于划定湿地面积保有量红线的通知》（赣林护字〔2016〕30号）；
- (3)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湿地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府厅发〔2017〕62号）；
- (4) 《中国重要湿地名录》（2000年中国湿地保护行动计划附录I）；
- (5) 《江西省林业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第一批省重要湿地名录>

的通知》（赣林护发〔2014〕22号）；

（6）《江西省林业局关于开展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申报工作的通知》（赣林函字〔2021〕207号）；

（7）《省林业局关于印发<江西省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细则>的通知》（赣林规〔2021〕11号）。

### 2.3.3 标准规范

（1）《全国湿地资源调查与监测技术规程（试行）》（林湿发〔2008〕265号）；

（2）《湿地保护工程项目建设标准》（2018年7月）；

（3）《江西省湿地生态实时监测和数据共享技术指南（试行）》（2018年4月）；

（4）《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5）《湿地分类》（GB/T24708-2009）；

（6）《湿地修复与建设技术规程》（DB36/T1378—2021）。

### 2.3.4 其他资料

（1）湖口县第二次湿地调查湿地数据库；

（2）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 第三章 建设任务、目标与成效

### 3.1 建设模式

景观营造型与文化展示型相结合的小微湿地建设模式。

### 3.2 建设任务

(1) 基底改造：按照示范点现状，通过对示范点 A 区 1 号、2 号坑塘清淤、基底垃圾清理、地形营造等措施，对基底进行改造。

(2) 水质净化：采用生物措施，种植水质净化功能较强的水生植物如芦苇、菖蒲等，提高 A 区 1 号、2 号坑塘水体自我净化能力。

(3) 景观打造与融合：通过建设鹅卵石养生步道将 A 区景观与 B 区相结合；在 A 区坑塘沿线布置水质净化功能较强、观赏价值较高的植物，打造湿地景观；在 B 区 3 号坑塘周边布置陆生植物，提升周边生态景观。

(4) 宣教系统建设：将湿地生态保护和知青文化相结合，设立科普宣传标牌，科普湿地、候鸟、知青文化等相关知识。

(5) 湿地巡护：在团山村聘请专人对小微湿地进行定时巡护。

### 3.3 建设目标、成效

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示范点建设目标：坚持以小微湿地生态系统修复优先为导向，根据该村特色，结合乡村振兴，将绿色生态与知青文化相结合，合理生态修复布置，融合候鸟、山、水、林、湖、草

及村落等景观,构建小微湿地景观,把团山村青年场建设成生态宜居、知青文化传承的秀美乡村

## 第四章 实施内容

### 4.1 技术路线

- (1) 开展后备湿地资源调查；
- (2) 在后备湿地资源中选取当地政府和群众积极性高，在项目整合和资金配套等方面有明确支持意见，土地权属清晰、无争议，建设主体和责任主体明确，符合小微湿地条件的地块作为小微湿地建设示范点；
- (3) 对拟选示范点进行调查，确定小微湿地建设模式和建设目标；
- (4) 小微湿地建设设计（建设内容、修复措施）；
- (5) 工程实施；
- (6) 工程调控与管理；
- (7) 工程建设完成后成效评估与优化。

### 4.2 建设重点

根据对示范点现场调查，针对示范点存在的问题，结合乡村振兴需求，运用多种生态恢复技术和修复措施，结合景观与科普宣教建设对小微湿地进行科学综合的修复建设，提升湿地景观价值。

**基底修复与地形改造：**在 A 区坑塘进行垃圾清理、水塘清淤。由于 A、B 两区位置相距较远，三处坑塘水面无法整体连通，将通过预埋混凝土涵管，将 A 区 1 号坑塘与 2 号坑塘水系连通，B 区 3 号坑塘

水系已经与周边坑塘连通；将岸线局部进行缓坡化处理，场地放坡维持在 10%~20%之间，营造浅滩+生态护坡，通过清淤将局部挖深形成深潭，形成深浅区交错的地形改造，在地形塑造完成后，通过杉木桩对护坡进行加固、加宽处理，使其形成具有一定宽度的护坡及种植区，用大块的毛石堆填生态护坡周边，增加护坡稳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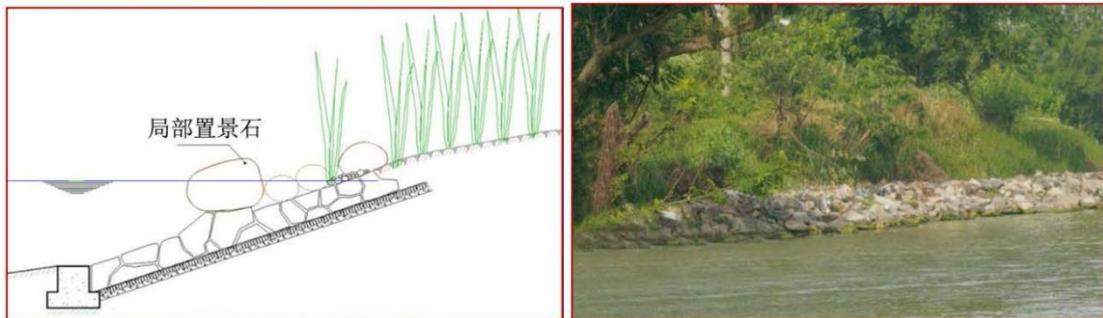


图4-1生态护坡抛石做法

生境改造：在 A 区，通过微地形塑造后，将取出的部分淤泥，铺于水生种植区域，冬季播撒草籽，翌年植被生长起来后灌水淹没，场地内铺设卵石。在改造后的护坡周边，种植水生植物构成浅滩（主要植物有：芦苇、菖蒲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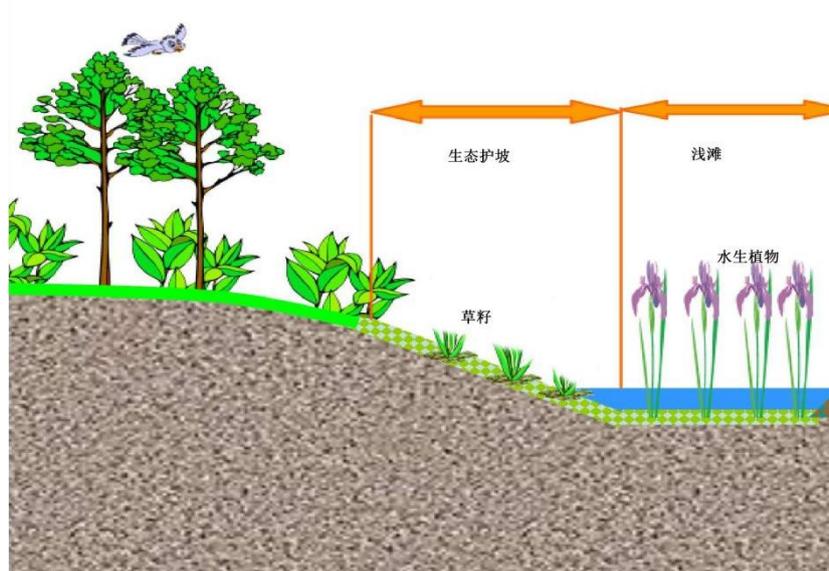


图4-2浅滩+生态护坡做法

景观提升：在 A 区 1 号坑塘周边结地形改造后的合生态护坡（做法详见图 4-3），修建养生步道将 A 区与 B 区景观相连接（做法详见图 4-4），将 B 区现有清风亭翻新改建，结合知青文化，打造知青文化宣教亭。在 B 区 3 号坑塘周边种植迎春花等遮盖现有水泥护坡，种植垂柳、红枫、茶梅等以提升景观效果。

科普设施建设：建 3 块科普宣教牌，内容为湿地、候鸟保护知识、知青文化，其中：A 区 1 块、B 区知青文化宣教亭两块。设立项目标识牌一块，双面设计，反面是宣传标语一“了解湿地 保护湿地”（详见图 4-5）。

安全巡护：为保证小微湿地安全健康运营，在团山村聘请专人定期进行小微湿地巡护工作（每日一次，持续 3 年）。

表 4-1 项目建设工程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基底修复（清淤）	500	m <sup>3</sup>	
2	生态护坡+浅滩修建	250	m	
3	涵管安装	8	m	400*60*1000MM混凝土涵管
4	水生、湿生植物种植	430	m <sup>2</sup>	景观提升、水体净化、候鸟栖息
5	陆生景观植物种植	86	株	景观提升
6	迎春花	200	m <sup>2</sup>	护坡遮挡
7	养生步道	260	米	1.2 米宽
8	知青文化宣教亭	1	座	翻新
9	科普宣教牌	3	块	
10	项目标识牌	1	块	
11	湿地巡护	1	人	一天一次，持续 3 年
12	监理费	/	/	
13	项目管理费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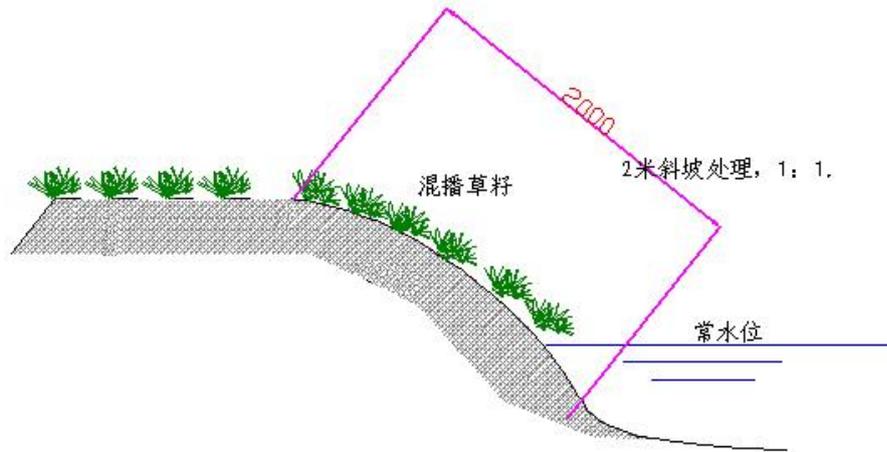


图 4-4 护坡施工详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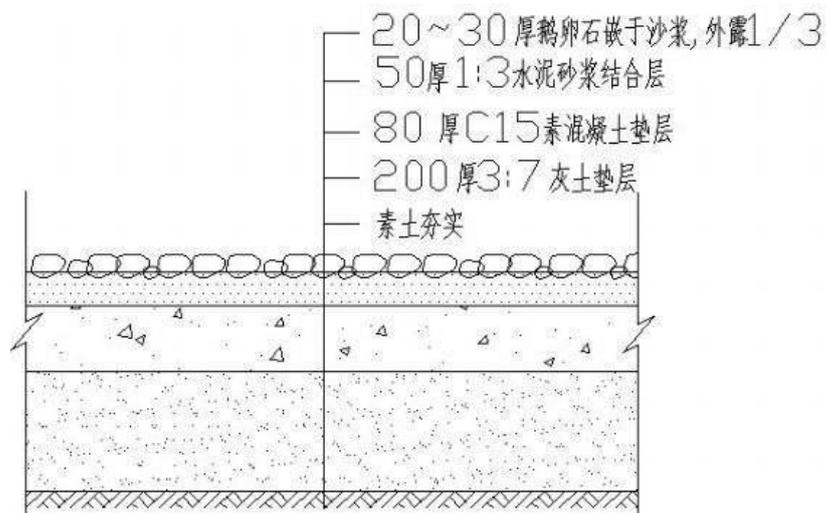


图4-5鹅软石养生步道施工详图



图 4-6 项目标识牌详图

### 4.3 建设内容示意图



养生步道示意图



湿地景观示意图



科普宣教牌示意图

## 第五章 投资概算与资金筹措

### 5.1 资金来源

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资金来源为江西省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 5.2 资金安排

经初步概算，本方案在湿地恢复建设过程中需总投资 40 万元。

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资金安排详见表 5-1。

表 5-1 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投资安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合计					40	100%	
1	基底修复(清淤)	500	m <sup>3</sup>	0.008	4	10.00%	
2	生态护坡修建+ 浅滩	250	m	0.04	10	25.00%	
3	涵管安装	8	m	0.05	0.4	1.00%	
4	水生、湿生植物种 植	430	m <sup>2</sup>	0.02	8.6	21.50%	景观提升、水体净化、候鸟栖息
5	陆生景观植物种 植					7.50%	景观提升
5.1	垂柳	20	株	0.04	0.8		胸径 9-10cm
5.2	红枫	5	株	0.03	0.15		地径 5cm
5.3	紫薇	5	株	0.03	0.15		胸径 5-6cm
5.4	茶梅球	56	株	0.025	1.4		冠幅 100cm、 高 100cm 二级养护一年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5.5	迎春花	200	m <sup>2</sup>	0.0025	0.5		2年生
6	养生步道	260	米	0.025	6.5	16.25%	1.2米宽
7	知青文化宣教亭	1	座	1.3	1.3	3.25%	翻新
8	科普宣教牌	3	块	0.4	1.2	3.00%	
9	项目标识牌	1	块	0.6	0.6	1.50%	
10	湿地巡护	1	元/月* 人	0.05	1.8	4.50%	一天一次,持续3年
11	监理费	/	/	/	0.6	1.50%	
12	项目管理费	/	/	/	2	5.00%	

### 5.3 资金管理

中央财政湿地保护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补助资金）是指中央财政预算安排的，要切实加强项目审核提报，严格监督项目的实施，严格实行专帐核算，专款专用。

（1）项目验收：按照项目建设方案，项目竣工后由城山镇组织全面验收，并报有关单位做好项目审计。

（2）资金拨付：初级验收由乡镇负责，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的，由县林业局通过县财政直接拨付给建设单位。

（3）项目资金审计：项目建设结束后，要对项目资金进行审计。项目专项资金不得用于平衡预算、偿还债务、建造办公场所、建设职工生活用房、购置车辆、购买通讯器材、发放管理机构人员津贴补贴等与小微湿地无关的支出。

## 第六章 保障措施

### 6.1 组织管理

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成立由县林业局分管领导为组长、城山镇政府分管领导、团山村委会相关人员为成员的项目建设协调小组，负责项目建设协调工作，明确建设项目实施责任主体、管理责任主体。

### 6.2 保障措施

(1) 人员保障：项目实施单位要选派专人负责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项目建设范围和内容开工建设。

(2) 技术保障：林业局委派技术人员对小微湿地生态修复进行指导，由第一书记驻村监管；建筑施工应聘请具有相关技术并有一定经验的专业人员施工。

(3) 质量保障：加强对项目全程监理，确保工程质量。

(4) 资金安全：组织实施过程中，明确专人专账，严格资金用途管控；项目施工结束，组织相关单位对项目验收，并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项目通过验收和资金使用情况后予以拨付。

(5) 后期管护：项目建成后，聘请专人对小微湿地进行巡护。

## 第七章 效益分析

### 7.1 生态效益

通过示范点项目的建设，能有效防止水土流失，优化湿地周边社区环境，提高湿地生态系统的生态功能，并能够保护好示范点周边区域水质及湿地生态系统，为候鸟等野生动物栖息繁衍提供良好生态环境。

### 7.2 社会效益

将小微湿地与知青文化相结合，努力将团山村打造成乡村振兴示范点，让小微湿地的绿美化提升环境，让知青文化得到传承发扬，增强人们的环境保护意识，传承知青精神。

### 7.3 经济效益

通过小微湿地示范点项目的建设，打造知青文化为主题的特色乡村文化振兴产业，改善乡村周边环境和质量，带动知青研学产业及旅游相关产业发展，为村民创收致富寻找到了新途径。

# 2022年江西省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

## 湖口县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建设方案

小微湿地示范点项目位置图

项目拟选址城山镇团山村青年场，

项目区地理坐标：（116.276275°，29.606991°），

面积 26.9 亩，其中项目使用坑塘水面18.2亩，

不在湖口县二调湿地数据库内，不在湖口县保护地范围内。



# 2022年江西省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 湖口县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建设方案

小微湿地示范点项目范围图



# 2022年江西省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 湖口县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建设方案

小微湿地示范点项目水系图



# 2022年江西省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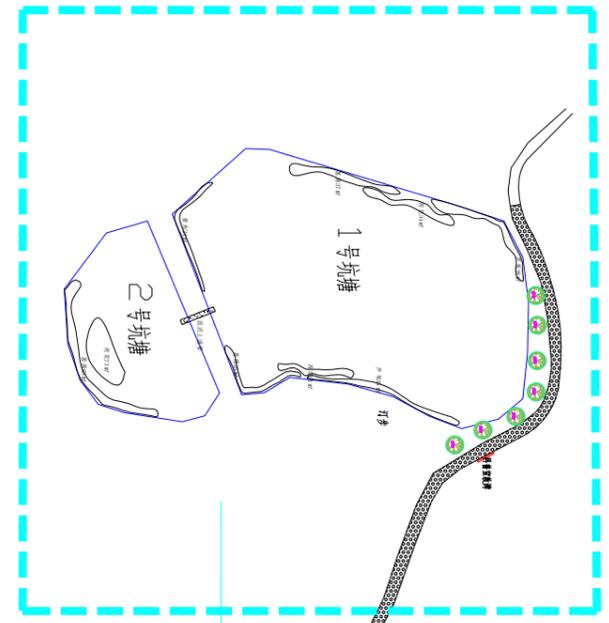
## 湖口县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建设方案

小微湿地示范点项目土地利用现状图



专业	姓名	日期
建筑		
结构		
给排水		
电气		
暖通		
弱电		
动力		
燃气		

备注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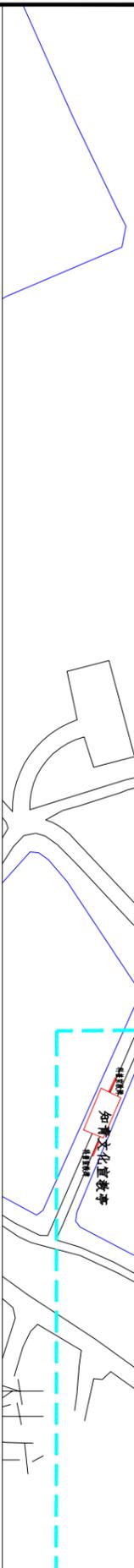
A区植物配置图

绿施-02



B区植物配置图

绿施-03



附图5 总平面及索引图

设计单位

委托单位  
濠口县林业局

工程名称  
2022年江西省小微信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

项目名称  
濠口县梅岭山塘田山塘年场小微信地建设示范项目

项目编号	实名	签名	日期
审定			
审核			
校对			
设计总负责人			
工程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设计			
绘图			

附图5 总平面及索引图

图号	修改版次
绿施-01	

(续前页)

专业	姓名	日期
建筑		
结构		
给排水		
电气		
暖通		
弱电		
动力		
燃气		

备注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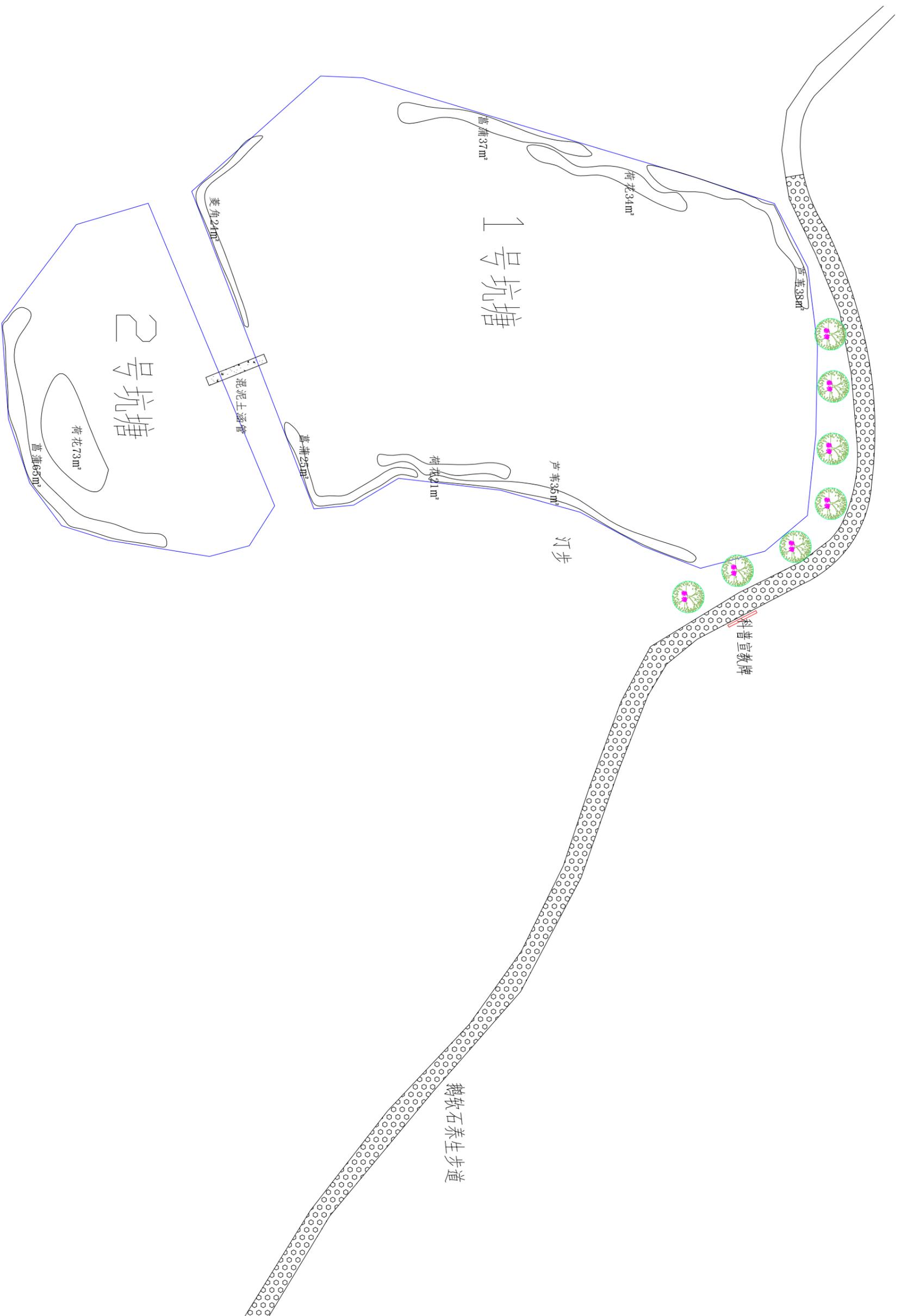
设计单位

委托单位

工程名称	2022年江西省小微信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
项目编号	濠口县横山横团山村停车场小微信地建设示范项目
项目名称	濠口县横山横团山村停车场小微信地建设示范项目
项目编号	
实名	签名
日期	
审核	
校对	
设计总负责人	
工程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设计	
绘图	
图例名称	附图6 A区植物布置图
图号	绿绘-02
修改版次	

(续前页)

未盖红章不得使用



附图6 A区植物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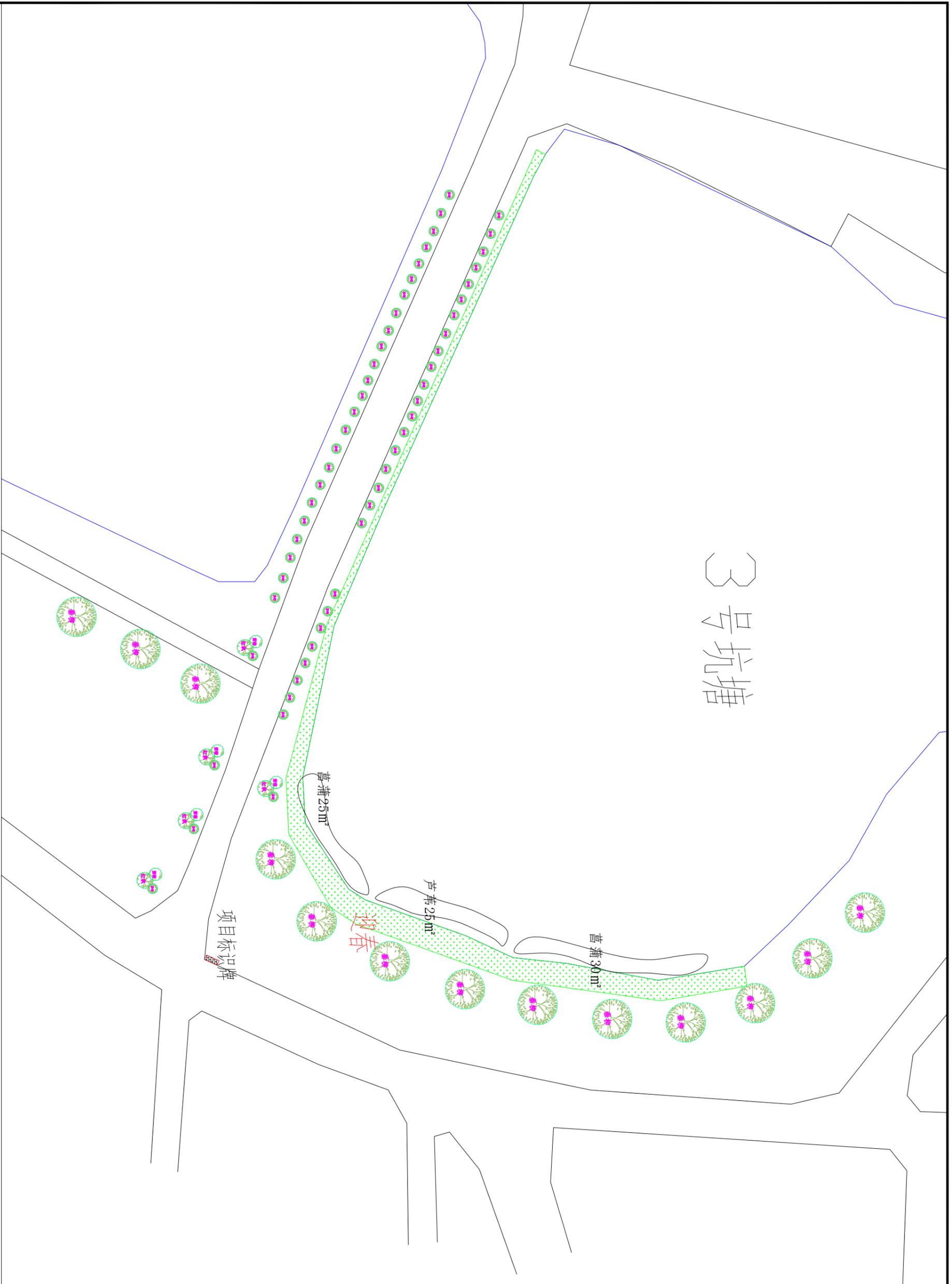
专业	姓名	日期
建筑		
结构		
给排水		
电气		
暖通		
弱电		
动力		
燃气		

备注栏

设计单位

委托单位

委托单位	湖口县林业局	
工程名称	2022年江西省小微信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	
工程编号		
项目名称	湖口县独山嘴团山村青年场小微信地建设示范项目	
项目编号	实名	签名
审核	日期	
校对		
设计		
工程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		
设计		
绘图		
图例名称	附图6 B区植物布置图	
图号	图号 01	修改版次
批准日期		



附图6 B区植物布置图

专业	姓名	日期
工程造价		
给排水		
电气		
暖通		
动力		
燃气		

备注栏

序号	图例	名称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备注
			(H) 高度	(Φ) 胸径 (d) 地径	(P) 冠幅			
1		紫薇		Φ5		株	5	
2		红枫		d5		株	5	
3		垂柳	200	Φ10	180	株	19	全冠
4		茶梅	100		100	株	56	
4		迎春花				平方米	180	两年生, 36株/平方米

序号	名称	规格 (cm)			单位	数量	备注
		(H) 高度	(Φ) 胸径 (d) 地径	(P) 冠幅			
1	菱角				平方米	24	16株/平方米
2	芦苇				平方米	98	16株/平方米
3	菖蒲				平方米	182	16株/平方米
4	荷花				平方米	128	9株/平方米

设计单位

设计日期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审核人

审核日期

编制人

编制日期

设计人

设计日期

审核人

审核日期

编制人

编制日期

设计人

设计日期

## 植物量清单

附件1：关于请求实施小微湿地建设项目的申请报告

关于请求实施湖口县 2022 年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  
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项目的  
申请报告

湖口县林业局：

湿地与森林、海洋被并列称为三大生态系统。湿地更是享有“地球之肾”的美誉，具有生态、人文、景观和社会等多重效益，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让心灵有更宁静的寄放之处。国家实行乡村振兴战略，就是要着力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和品位，小微湿地的修复和利用可以带来难以估量的长期效益、综合效益和隐性效益。

我们本着强调生态优先的发展理念，整治一些历史遗留下来的问题，积极开展环境整治，以美丽乡村、乡村振兴为抓手，紧紧围绕“产业兴旺、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以“修复湿地生态、展示湿地文化、传承知青文化、凝聚知青力量”为主题，按照“规划先行、突出重点、分步实施、稳妥推进”的建设思路，努力将城山镇团山村青年场打造成乡村振兴示范点，让小微湿地的绿美化提升环境，让知青文化得到传承发扬。与自然和谐共生是乡村振兴重要内容，通过美化人居环境、完善基础设施、增强群众生态保护意识，来提升人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为此特申请小微湿地保护建设项目，请贵局予以支持为盼！



### 湖口县林业局关于《湖口县 2022 年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方案》的审查意见

市林业局：

团山村青年场位于城山镇集镇东北方二公里处，村民风淳朴，奋发向上。团山村共有共 265 户，人口 1175 人，现有党员 32 名，在职在岗的村干部 5 人。全村共有耕地面积 1738 亩、山林面积 1840 亩、水域面积 300 余亩。本次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项目范围为该村坑塘水面及周边区域。不在湖口县二调湿地数据库内，不在湖口县保护地范围内。地理坐标：（116.276275°，29.606991°）。

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主要问题是湿地景观以水塘为主，湿地景观单调，景观价值较低、基地淤泥堆积。为了切实履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务实搞好湿地生态修复，城山镇团山村申请上级投资 40 万元，通过实施小微湿地保护项目，种植湿地水生植物、水质提升、清淤排污、绿化种植、景观步道等工程来恢复小微湿地功能，美化环境。为此，特编制了《湖口县 2022 年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方案》，经我局审查，同意按此方案实施，恳请上级批准。

湖口县林业局  
2021 年 12 月 29 日



## 土地权属证明

城山镇团山村青年场小微湿地保护和利用示范点建设项目，项目范围总面积 122.7 亩，其中 18.2 亩为坑塘水面。土地涉及城山镇团山村，权属清晰，无任何争议。此情况属实。



2021年12月29日



---

附件4：小微湿地管护责任书

## 小微湿地管护承诺书

为保证小微湿地的顺利建成与健康运营，我村承诺在项目建设期：选派专人负责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项目建设范围和内容开工建设，加强对项目全程监理，确保工程质量。在项目运营期：安排专人管护，定期对小微湿地进行巡查监测，确保小微湿地安全健康运行。

湖口县城山镇团山村委会

2022年11月6日

